

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19/2021_2022__E6_B7_B1_E5_9C_B3_E8_AF_81_E5_c80_319690.htm 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通知各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荐机构：为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行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本所制定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现予以发布，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七日 附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贯彻证券市场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行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制定本指引。 第二条 本指引适用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本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行为。 第三条 本指引所称公平信息披露是指当上市公司（包括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代表上市公司的人员）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发布未公开重大信息时，必须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以使所有

投资者均可以同时获悉同样的信息；不得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单独披露、透露或泄露。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